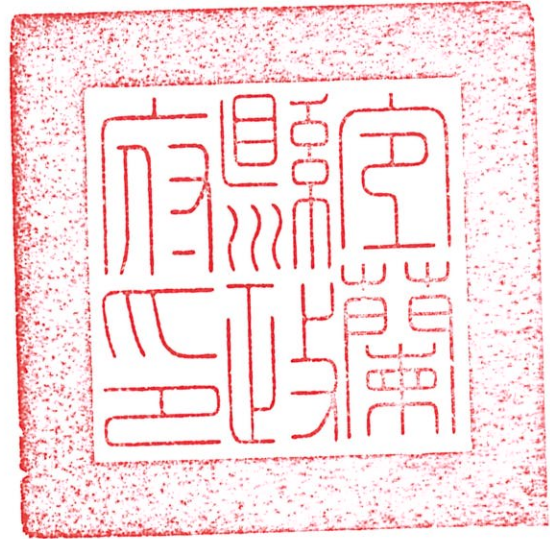


## 宜蘭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6月25日  
發文字號：府建都字第1070103518B號



主旨：公告「變更宜蘭市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公開展覽。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6條及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14條第4款規定。

公告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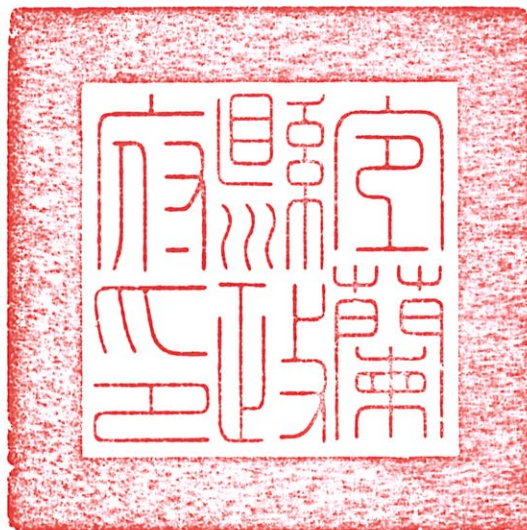
- 一、公告期間及地點：自民國107年7月26日起至107年8月25日止共計30日，分別張貼於本府建設處及宜蘭市公所公告欄，並訂於107年7月9日(星期一)下午2時整假文化中心二樓演講室、107年7月15日(星期日)上午10時整假中山國小小巨蛋、107年7月18日(星期三)下午2時整假文化中心二樓演講室舉辦公開說明會。
- 二、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於旨揭專案通盤檢討如有意見，得於公開徵求意見期間內，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或宜蘭市公所提出，公開徵求意見期滿後，由本府彙整陳情意見資料，俾供辦理通盤檢討之參考。

代理縣長 陳金德

## 宜蘭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6月29日

發文字號：府建都字第1070108463A號



主旨：公告更正「變更宜蘭市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公告公開展覽日期自107年6月26日起至107年7月26日止共計30日，原訂107年7月9日(星期一)下午2時整假文化中心二樓演講室舉辦公開展覽說明會改至本縣中山國小小巨蛋舉行。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6條及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14條第4款規定。

公告事項：本府107年6月25日府建都字第1070103518B號公告事項所載公告公開展覽日期係屬誤植，為避免影響人民權益，特此公告更正公告公開展覽日期。復考量本案相關利害關係人數，特更改本案第一場次公開展覽說明會舉辦地點，以為民眾權益。

代理縣長 陳金德